公司代码:600497 公司简称:驰宏锌锗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驰宏锌锗	60049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光明	李珺
电话	0874-8966698	0874-8966698
办公地址	云南省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驰宏锌锗证券部	云南省曲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驰宏锌锗证券部
电子信箱	chwgm91911@126.com	chxzlijun@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6,655,497,629.79	26,603,427,653.00	26,599,514,272.14	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43,076,384.33	14,920,758,475.69	14,916,845,094.83	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1,013,399,379.40	10,897,536,358.93	10,897,536,358.93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485,185.12	1,018,504,215.79	1,016,743,230.90	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6,869,794.11	980,945,673.11	980,945,673.11	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084,732.42	1,788,960,213.42	1,788,960,213.42	7.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1	6.62	6.61	增加0.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01	0.2	0.1997	5.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01	0.2	0.1997	5.0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8,8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19	1,944,142,784	0	无	0
苏庭宝	境内自然人	3.78	192,389,158	0	质押	79,3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	101,004,600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53,865,146	0	无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49,662,4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26,997,779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9,590,836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19,033,100	0	无	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8,280,692	0	无	0
李维明	境内自然人	0.35	18,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冶金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能获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的关键指标完成情况

关键财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抓管理挖潜力,外抓市场增效益,持续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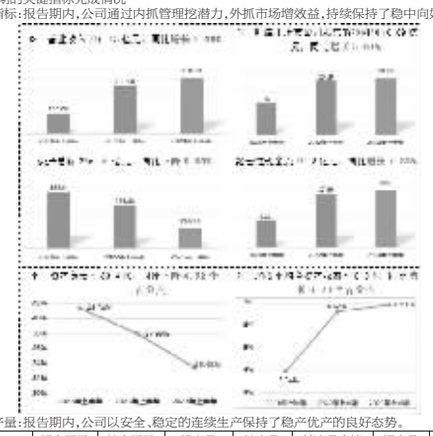

主要产品产量:报告期内,公司以安全、稳定的连续生产保持了稳产优产的良好态势。

年份	铅金属量(万吨)	锌金属量(万吨)	铅产品(万吨)	锌产品(万吨)	锗产品含锗(吨)	银产品(吨)	黄金(千克)
2023上半年	4.16	12.19	8.27	26.40	32.10	65.84	60.04
2022上半年	3.88	11.16	6.69	23.64	16.65	56.49	33
2021上半年	4.01	11.85	4.76	19.97	23.94	80.22	46.08

注:锗产品含锗产量是指实际可销售的锗产品含锗产量,剔除了锗单晶到锗毛坯、锗镜片生产过程中的损耗。

(二)报告期的主要工作措施和亮点

1.把党的建设作为“第一保证”,打造发展新引擎

一是严格执行“第一议题”,100%落实党委会前置程序和“三重一大”制度,确保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二是以“两带两创”党员“双提升”“中铜先锋”等活动为载体,设立“两带两创”项目385项,建立“我为群众办实事”清单364项,组建“中铜先锋”党员突击队103支,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三是精心组织全级次“争做深学细悟二十大标兵、争当追赶超越建一流先锋”大讨论,职工凝聚力显著提升;四是开展党建基础管理质量提升专项行动,突出“三个引领”,党委发挥“三个作用”更加有力;五是始终以党管干部、党管人才为原则,优化完善引进、培养、激励、保障等机制体系。

2.把文化赓续作为“第一支撑”,汇聚发展新力量

一是着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持续加快文化融合和品牌工作对接,通过宣传展示、标识变更、制度融入、融合宣讲等形式,高效落实中铝集团企业文化“四统一”相关要求;二是提炼总结公司精神谱系,组织开展“我身边的中铝精神”宣讲活动,18家单位宣讲先进典型精神、“0.3g锗精神”入选中铝集团优秀文化品牌;制作《我是驰宏锌锗》《我们这五年》宣传片,进一步展示驰宏锌锗“进入中铜、融入中铝”的发展成就及广大干部员工良好的精神面貌;三是着力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争创“全国文明单位”,积极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四是通过打造“廉洁阵地”、传播“廉洁声音”、弘扬“廉洁清风”、培树“廉洁样本”,搭建起廉洁文化建设的“四梁八柱”。

3.把安全环保作为“第一责任”,筑牢发展新基石

一是聚焦“双碳”战略,全面推进煤改气、热渣回收、蒸汽余热发电等降碳措施,粗铅冶炼节能改造等3项技术入选云南省重点节能技术应用案例,公司被评为“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示范企业”;二是以“现场+视频”形式组织召开首次双碳大会,发布节能降碳实施方案,开展双碳政策知识培训,研讨分析公司碳减量排放的方向路径,从专业管控、装备能效提升、化石燃料替代、降碳工艺变革、余热回收利用、碳排放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方面,分类分级制定了68项工作任务清单;三是紧紧围绕“强基础、补短板、严履职、控风险”工作主线,实现工亡、重伤事故为0,安全生产形势整体平稳。

4.把人才培养作为“第一工程”,激活发展新动能

一是加强未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实现劳动用工总量优化压降476人,对比2022年底优化3.55%,人力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提升;二是建立全员职业发展体系,覆盖经营管理、一般管理、工程技术和生产操作4个职位序列、贯通各职类纵向发展通道,聘用各级科技人才271人,续聘五级技师452人;三是建立公司任职资格管理体系,覆盖所有专业系统的45个专业、64个序列岗位任职资格标准;四是制定发布2023年第一批立项激励项目,形成闭环、动态管理,分解细化关键工作任务;五是构建起“1+2+3”人才培养管理体系,搭建起内部培训、校企合作、技能提升“三大平台”,上半年组织开展内部培训1643场次,覆盖超9万人次。

5.把价值创造作为“第一要务”,开创发展新业绩

报告期内,一是冶炼企业抢抓加工费空间高位时机动态检修、满产快销,实现公司所属冶炼企业全部盈利,其中驰宏会泽冶炼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呼伦贝尔驰宏实现成立以来首次盈利;二是矿山企业强化采掘全过程管控,在安全合规的前提下加大出矿量,实现矿山铅锌金属产量同比增加1.31万吨;三是TPM和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式深入实施,计划性、规律性不断强化;四是强化市场研判,通过持续完善原料协调机制及采购价值模型,提升高富含原料占比,最大限度争取加工费,购销保值、采购降本、产品销售创效明显;五是深化成本“五化”管理,统筹推进“4+2+1”成本管控法、全要素对标和阿米巴经营,铅锌精矿完全成本、锌产品完全成本同比大幅下降。

6.把科技创新作为“第一动力”,抢占发展新高地

报告期内,一是出台落地中铝集团、中国铜业“1+8”科技人才激励政策实施细则,健全完善科技型企业分红激励机制,激活科技工作者研发热情;二是聚焦制约公司发展的难题,全力开展技术攻关,彝良驰宏低碱工艺选矿锌回收率创行业第一标杆,自主研发的Neto锗回收新技术突破行业技术瓶颈,实现锗沉降依托高价单宁酸的行业颠覆和非有机系沉锗技术迭代,自主攻克超细二氧化锗制备难题,在现有设备基础条件下形成300mm锗单晶关键制备技术,公司成功进入有色金属先进材料产业子链链长“名单”;三是加速科技创新氛围营造,承办“第十一届全国湿法冶金技术交流会”,坚持“全面系统+聚焦重点”,形成科技项目“631”创新布局,遴选原创技术策源地研发项目13个;承担省部级及以上项目19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项,上半年2项科技成果申报云南省科技进步奖;四是强化知识产权管理,顺利通过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复核,2023年新增有效授权专利96件,其中发明专利15件;参与国际标准发布1项,国家标准发布1项;新增政府立项项目5项,其中国家级1项、省级4项,公司“一种带余热锅炉烟化炉的全冷料开炉方法”获中国专利奖,科创活力不断激发,

7.把项目建设作为“第一抓手”,跑出发展新速度

报告期内,一是6N高纯镉、5N高纯锌产业化生产线建成,产能和指标达到设计目标,装备水平和技术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二是光纤四氯化锗产品顺利产出,并在国内多家知名光纤企业进行试用验证;三是驰宏会泽冶炼年产6万吨锌合金技改项目预计10月份完成第一步建设,具备3万吨/年锌合金生产能力;西藏鑫湖矿业洞中拉项目预计年底全部建设完成,彝良驰宏安全高效智能矿山建设预计年内可取得立项批复,驰宏会泽矿业安全高效标杆建设工程预计8月底开工建设。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013,399,379.40	10,897,536,358.93	1.06
营业成本	9,233,653,314.24	9,153,469,529.90	0.88
销售费用	16,564,150.25	13,831,406.68	19.76
管理费用	333,289,357.30	314,325,068.10	6.03
财务费用	51,613,794.65	115,886,749.30	-55.46
研发费用	19,221,201.98	24,972,205.89	-2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084,732.42	1,788,960,213.42	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006,446.92	-232,268,636.99	9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203,500.27	-1,469,262,032.91	37.16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自产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所属子企业呼伦贝尔驰宏产品产量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自产、外购原料比小幅下降所致;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年初兑付部分营销绩效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资源增储方面技术服务费增加所致;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融资规模及成本双双下降所致;

6.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上半年研发项目结题较少所致;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自产产品销量增加现金流入同比增加所致;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矿山企业支付工程款、矿业权出让收益增加所致;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持续压降带息负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60,961,016.39	2.10	1,113,085,818.24	4.18	-49.60	主要系持续提高资金周转效率、降低存量资金持有成本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592.49		79,537.04		-27.59	主要系持有IDM Resources Inc.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14,230,460.00	0.05	-100.00	主要系本期套期保值商品期货合约浮动盈亏变化所致。
应收账款	56,088,411.17	0.21	6,634,436.09	0.02	745.41	主要系本期授信额度内锌合金销售款暂未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170,000.00	0.05	95,113,181.51	0.36	-86.15	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持有量下降所致。
预付款项	25,530,585.58	0.10	20,298,479.85	0.08	25.78	主要系本期预付电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4,600,998.77	0.28	16,242,332.95	0.06	359.30	主要系本期根据与政府签订的有偿收储协议确认土地和房屋建筑的收储收益,款项尚未达到协议约定收款期限所致。
存货	1,788,114,542.80	6.71	1,464,179,228.58	5.50	22.12	主要系本期原料储备量、在产品量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98,830,428.55	1.50	866,879,492.96	3.26	-53.99	主要系持续压降带息负债规模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12,637,608.00	0.0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套期保值商品期货合约浮动盈亏变化所致。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0.06	-100.00	主要系期末未开具应付票据支付货款所致。
合同负债	200,645,415.28	0.75	128,507,584.38	0.48	56.14	主要系曲靖柘源房地产预收房款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8,848,202.97	0.33	66,264,738.18	0.25	34.08	主要系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工资,按照实际达成进度兑现,应付工资余额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09,785,888.32	0.79	156,146,162.32	0.59	34.35	主要系本期销量提升所得税、税金及附加应交税额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2,859,220.93	4.25	1,580,253,411.09	5.94	-28.31	主要系持续压降带息负债规模,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借款金额下降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601,608.02	0.08	16,685,224.62	0.06	29.47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项对应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425,140,000.00	5.35	967,040,000.00	3.64	47.37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项对应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27,250,166.02	0.10	15,096,437.29	0.06	80.51	主要系本期确认应交矿权权益金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48,477,135.77	-0.56	-206,474,135.09	-0.78	-28.09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尚未投入项目所致。
专项储备	19,215,315.86	0.07	13,425,865.97	0.05	43.12	主要系持仓商品期货浮动盈亏,美元、加元汇率变动所致。
未分配利润	1,151,526,701.68	4.32	692,996,504.72	2.60	66.17	主要系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三)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企业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6月	2023年1-6月
1	彝良驰宏	3,900,705,660.63	2,379,342,234.85	958,587,394.46	423,554,170.61
2	呼伦贝尔驰宏	2,952,902,432.96	-2,240,254,608.68	2,622,891,554.54	4,391,171.97
3	驰宏实业	935,459,725.23	336,490,343.11	8,792,742,816.81	15,385,403.65
4	驰宏荣达矿业	2,509,078,599.42	2,131,239,832.42	217,114,960.93	10,247,293.29
5	云南永昌铅锌	815,527,858.29	407,462,383.89	391,095,795.63	29,172,919.99
6	云南澜沧铅矿	384,833,598.35	-482,119,321.47	16,284,850.09	-37,616,668.80
7	驰宏综合利用	3,387,438,640.42	2,474,375,966.94	2,518,941,692.07	73,440,256.90
8	驰宏锗业	228,358,926.59	142,058,626.33	184,670,756.87	2,257,482.29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冲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23-024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在曲靖召开。

4.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以视频会议表决方式出席会议2人:董事王强先生和独立董事方自维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董事吕奎先生、张炜先生、苏廷敏先生和独立董事陈旭东先生、郑新业先生。

5.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冲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和经理层2023年半年度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表决该事项时,关联董事李志坚先生、王强先生和张炜先生回避表决,其他8名董事对该事项一致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临2023-026”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23-025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在曲靖召开。

4.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监事会主席高行芳女士和监事刘鹏安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职工监事李家方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5.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指定监事罗刚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后,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23-026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16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准则解释16号的要求,公司决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三)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根据准则解释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准则解释16号明确了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企业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本解释的上述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准则解释16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准则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公司代码:603223 公司简称:恒通股份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通股份	60322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仁权	宋之文
电话	0535-8806203	0535-8806203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河抱村恒通物流园	山东省龙口市河抱村恒通物流园
电子信箱	wangrenquan@nanshan.com.cn	songzhiwen@nansha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86,010,874.58	4,555,145,669.92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25,836,895.34	3,672,608,959.23	1.4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03,993,780.92	2,391,279,730.37	-2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12,603.44	28,463,825.91	13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326,235.58	15,405,522.75	31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02,582.08	17,551,903.07	1,25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2.33	减少0.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8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7	273,307,904	160,996,646	质押	215,830,086
刘振东	境内自然人	16.06	114,686,684	0	质押	108,169,594
宋建波	境外自然人	4.42	31,575,649	0	无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6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68	19,170,799	0	无	0
于江水	境内自然人	1.63	11,643,596	0	无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恒通股份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04	7,420,889	0	无	0
侯瑞富	境内自然人	0.70	5,009,668	0	无	0
薛书克	境内自然人	0.68	4,864,440	0	无	0
韩佳颖	境内自然人	0.66	4,714,640	0	无	0
谢玉西	境内自然人	0.62	4,446,4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宋建波任南山集团董事长,宋建波与南山集团为一致行动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6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南山集团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2日9: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8月12日以书面、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洪波先生主持,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全面核查公司2023年半年度内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针对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在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同意上述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针对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是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均受到监管和监督。公司对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充分、客观的评估,与财务公司之